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nscenta Holding Limited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8)

(1)變更董事委員會成員；及
(2)有關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3.27A條情況的最新資料

變更董事委員會成員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i)陳瑋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及(ii)唐稼松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7月27日生效。

有關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3.27A條情況的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3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未能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3.27A條。在上述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後，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由三名成員組成，當中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1及3.27A條的規定。

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仍少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正努力物色適當人選，在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於該公告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填補上述空缺，並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錢雪明

香港，2026年7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錢雪明博士，非執行董事徐莉博士及徐漢森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稼松先生及陳瑋女士。